

证券代码：832862

证券简称：惠柏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惠柏新材料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12月20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加通讯方式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12月16日以直接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
5. 会议主持人：杨裕镜董事长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为临时董事会，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。

董事何正宇（HO CHENG-YU）因工作原因长驻广州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董事张弘因在外地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董事游仲华因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董事 YAO-LUEN KANG 康耀伦因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设立金山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。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23日在全国股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公告的《惠柏新材料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4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23日在全国股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公告的《惠柏新材料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43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惠柏新材料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惠柏新材料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2月23日